

东莞市东城专职消防队同沙分站移动式模块化消防站配套建设项目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1	名称	东莞市东城专职消防队同沙分站移动式模块化消防站配套建设项目工程设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东城专职消防队 项目联系人：李娟娟 联系电话：0769-22780119 联系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东路2号3单元201室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东城专职消防队同沙分站移动式模块化消防站配套建设项目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国家相关行



	构的资质要求	<p>业部门颁发乙级及以上资质。</p> <p>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p>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1. 服务内容：一是场地平整硬化、雨污管网铺设及市政接口接驳，同步开展围墙新建与局部改造、大门设置等；二是大门加装智能起落闸机；工程费用控制在 47.50 万元内。现要求中选机构根据项目规划设计条件确定的要求，开展项目规划设计工作，编制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项目施工图设计并出具图纸）并提供现场指导和相关配合服务。</p> <p>2. 服务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工程设计方案（项目施工图设计并出具图纸）。</p>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p>1. 履行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汇京路 1 号之九。</p> <p>2. 提供服务方式：中选机构需按照项目需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对本项目开展设计服务，工程设计方案（项目施工图设计并出具图纸）。并提供现场指导和相关配合服务，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7	公开选取方式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和计价标准	<p>2. 报价方式：下浮率 20%-30%。</p> <p>3. 计价标准：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下浮 30%计取费用，最终结算价不超过 15000 元。</p>
8	服务时间	<p>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出具设计文件。本项目服务时限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p>



		<p>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p>

		<p>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